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2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2日13:00起停牌，于2018年1月6日转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现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原拟采用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交易对方为无关联第三方，交易标的所处的行业为军工火器制造行业。

二、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洽谈，对标的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并就本次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手签署了《合作意向书》。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并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及不确定性进行了提示。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了积极的磋商。由于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未能就本次交易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友好

协商，双方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一直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本次重大事项的终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五、股票复牌安排及承诺事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02月22日（周四）开市起复牌，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本公司承诺：自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自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和交流。具体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将于自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2月14日